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綠色債券2020年度發行人履約情況及償債能力分析報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债券代码：1880309、111075  
1980185、112854

债券简称：18亚迪绿色债01、18亚迪G1  
19亚迪绿色债01、19亚迪G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债券  
2020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18亚迪绿色债01”或“18亚迪G1”）和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19亚迪绿色债01”或“19亚迪G1”）的主承销商，按照“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的有关规定，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0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变更设立日期：2002年6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

注册资本：286,114.2855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286,114.2855万元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

联系人：王静、江恒平

联系电话：0755-89888888

传真：0755-84202222

邮政编码：518118

网址：<http://www.byd.com.cn>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

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及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宝荷路3001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一）“18亚迪绿色债01”、“18亚迪G1”的主要条款

- 1、**债券名称：**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10亿元。
-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4、**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

计复利。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基本利差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行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5、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6、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为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7、债券形式和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托管。

**8、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8年12月19日。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在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2023年12月21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12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13、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5、增信情况：**无。

## **（二）“19亚迪绿色债01”、“19亚迪G1”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10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

定。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一年期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基本利差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行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

**5、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6、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7、债券形式和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托管。

**8、发行首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9年6月12日。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6月14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在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6月14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期为2024年6月14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6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13、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5、增信情况：**无。

###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18亚迪绿色债01”、“18亚迪G1”的主要条款

##### 1、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18年12月26日在银行间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在银行间市场的简称为“18亚迪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1880309，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简称为“18亚迪G1”（原简称为“18亚迪绿色债



01”)、证券代码为111075。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亚迪绿色债 01”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2.5 亿元人民币用于青海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磷酸铁锂建设项目，0.8 亿元用于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电池零部件制造及电池测试项目之锂离子电池极片生产线扩产项目，1.7 亿元用于武汉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新能源客车零部件制造项目，5 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2) 专项账户开立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开立了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募集资金使用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券资金全部按要求投入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项目领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 3、还本付息情况

计息期限为自2019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21日止，本期债券发生本息兑付情况两次，下一付息日为2021年12月21日。

## 4、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关于“18亚迪绿色债01”/“18亚迪G1”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及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http://www.szse.cn))等媒体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发行人于2020年6月19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披露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2、发行人于2020年12月14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披露了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 **（二）“19亚迪绿色债01”、“19亚迪G1”的主要条款**

### **1、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本期债券于2019年6月19日在银行间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在银行间市场的简称为“19亚迪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1980185，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简称为“19亚迪G1”（原简称为“19亚迪绿色债01”）、证券代码为112854。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亚迪绿色债01”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0.7亿元用于包头市比亚迪矿用车有限公司能量型动力电池生产项目，1.5亿元用于太原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年产4.5GWh动力电池组装项目，2.8亿元用于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年产10GWh动力电池生产项目，5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2）专项账户开立及使用情况**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开立了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募集资金使用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券资金全部按要求投入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项目领域，不存在改变募

集资金用途情况。

### 3、还本付息情况

计息期限为自2020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14日止，本期债券发生本息兑付情况两次，下一付息日为2022年6月14日。

### 4、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关于“19亚迪绿色债01”/“19亚迪G1”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及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等媒体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发行人于2020年6月11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披露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2、发行人于2020年6月19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披露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0592504\_H01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0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7.94%	68.00%

流动比率 (%)	1.05	0.99
速动比率 (%)	0.68	0.68
<b>财务指标</b>	<b>2020 年度</b>	<b>2019 年度</b>
EBITDA (亿元)	225.25	157.59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7.09	4.29

注:

-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 4、EBITDA =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摊销
- 5、EBITDA 利息倍数 = EBITDA / 利息支出

截至2019-2020年末，公司各期流动比率分别为0.99和1.05；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68和0.68。发行人流动比率有所上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存货占比较高所致，存货净额分别为2,557,156.40万元和3,139,635.8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3.07%和15.62%。截至2019-2020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短期借款分别为4,033,236.50万元和1,640,069.00万元，占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30.32%和12.01%。此外，发行人与供应商以票据模式结算的交易量较高，截至最近两年末，合并报表口径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1,364,763.80万元和892,569.40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10.26%和6.54%。此外，截至2019-2020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为2,252,053.00万元和4,298,261.00万元，占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16.93%和31.47%，整体仍处于较高水平。2020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2,046,208.00万元，增幅为90.86%，主要是由于2020年末，受材料采购量增加影响，公司应付账款规模有所上升所致

资产负债率方面，截至2019-2020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00%和67.94%，负债有所下降，债务结构有所改善。

2019-2020年，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29倍和7.09倍，2020年EBITDA利息倍数较2019年有大幅度上升。同时，EBITDA 同比大幅增长，公司盈利水平有所提升，其对债务本息的覆盖能力亦有所提升，公司偿债指标整体处于较好水平。且同期，由于应收票据贴现规模及应付账款规模同比增长影响，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上升；可以通过经营性活动对利息进行偿还，叠加债务降幅亦较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债务本息覆盖能力大幅增强。综合来看，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偿债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 （二）盈利能力分析

2019-2020年，公司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总收入	<b>15,659,769.10</b>	<b>12,773,852.30</b>
其中：营业收入	15,659,769.10	12,773,852.30
营业成本	<b>12,625,138.00</b>	<b>10,692,428.80</b>
税金及附加	215,441.50	156,059.60
销售费用	505,561.30	434,589.70
管理费用	432,149.30	414,099.70
研发费用	746,486.10	562,937.20
财务费用	376,261.00	301,403.20
资产减值损失	-90,653.00	-13,917.60
信用减值损失	-95,190.20	-49,685.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26.70	974.90
投资收益	-27,281.00	-80,869.50
资产处置收益	-1,426.40	-9,975.40
其他收益	169,522.70	172,367.80
营业利润	<b>708,577.30</b>	<b>231,228.80</b>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外收入	28,166.00	22,632.20
营业外支出	48,484.60	10,747.90
<b>利润总额</b>	<b>688,258.70</b>	<b>243,113.10</b>
<b>净利润</b>	<b>601,396.30</b>	<b>211,885.70</b>

### (1) 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约人民币 15,659,769.10 万元，较 2019 年同比上升 22.59%，各项主要业务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分板块看，2020 年，公司汽车产销量小幅下降，但产品结构明显优化，汽车及相关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32.76% 至 8,399,332.50 万元。同期，受益于新产品、新客户的导入和在原有领域市场份额的提高，公司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实现收入同比增长 12.48% 至 6,004,296.70 万元，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5.06% 至 1,208,752.80 万元。从收入构成来看，2020 年，上述三个板块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53.64%、38.34% 和 7.72%，汽车及相关产品仍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且收入占比有所提高，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收入比重略有下降。

### (2) 营业成本情况

2019-2020 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0,692,428.80 万元和 12,625,138.0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18.08%。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汽车及相关产品制造成本、手机部件及组装成本和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制造成本等。

### (3) 期间费用情况

表：发行人期间费用情况及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销售费用	505,561.30	434,589.70
管理费用	432,149.30	414,099.70
研发费用	746,486.10	562,937.20
财务费用	376,261.00	301,403.20
<b>合计</b>	<b>2,060,457.70</b>	<b>1,713,029.80</b>
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13.16%	13.41%

2019-2020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1,713,029.80万元和2,060,457.70万元。2019-2020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41%和13.16%，变化不大。

2019-2020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434,589.70万元和505,561.3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40%和3.23%。2020年较2019年有所下降。

2019-2020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414,099.70万元和432,149.3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24%和2.76%。2020年较2019年上升4.36%，主要是本期管理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增加所致。

2019-2020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562,937.20万元和746,486.1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41%和4.77%。2020年较2019年上升32.61%，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工作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和物料消耗增加所致。

2019-2020年，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301,403.20万元和376,261.0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36%和2.40%。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和债券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2020年较2019年上升24.84%，主要是美元贬值造成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4) 投资损失情况

2019-2020 年，公司投资损失分别为 80,869.50 万元和 27,281.00 万元，2020 年形成投资损失，该项较 2019 年同期减少 53,588.5 万元，降幅为 66.27%。2020 年，发行人投资损失占比较小。

#### (5) 营业外收入情况

2019-2020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2,632.20 万元和 28,166.00 万元。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补助	206.00	0.73	137.60	0.61
供应商的赔款	16,336.00	58.00	14,024.40	61.97
无法支付的负债	6,161.10	21.87	2,456.80	10.86
其他	5,462.90	19.40	6,013.40	26.57
合计	<b>28,166.00</b>	<b>100.00</b>	<b>22,632.20</b>	<b>100.00</b>

2020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是主要是供应商赔款、其他及无法支付的负债等。

#### (6) 净利润情况

最近两年，发行人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11,885.70 万元和 601,396.30 万元。2020 年净利润较 2019 年增加 389,510.60 万元，增幅为 183.83%，主要原因在于：

a. 2020 年，因各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好转，公司营业收入明显增长、营业利润率有所提高，利润总额大幅增长且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程度不大。



b. 发行人 2020 年净利润上升主要由以下因素综合作用导致:

(1) 在新能源汽车全面发展的浪潮下, 随着国内疫情得到稳定控制, 年内,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逐渐回暖, 月产销环比持续改善。整体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 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幅明显; (2) 2020 年, 公司电动大巴销量、燃油车等业务线条实现逆势增长, 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助力公司营收和利润双增长; (3) 报告期内, 公司二次充电电池业务产品研发取得重大成果。2020 年 3 月, 公司发布最新动力电池产品“刀片电池”, 该产品在保持磷酸铁锂电池安全性和稳定性的同时, 大幅提高配套车辆的续航里程。刀片电池在比亚迪汽车产品中的配套, 将使公司新能源汽车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已逐步开放动力电池外供, 为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基于上述盈利增长, 发行人未来展望如下:

展望 2021 年, 国际环境日趋复杂, 不确定性依然存在, 新冠肺炎影响广泛深远, 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 但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在汽车领域, 汽车工业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全球电动化的浪潮正席卷而来, 各车企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领域, 新能源汽车行业将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一方面,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技术优势、品质优势、市场地位的前提下, 引入全球顶级设计团队及技术专家, 建立全球化的人才体系, 全面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的造型、外观、内饰、智能化及人机交互等, 进一步提升消费者驾乘体验, 提升车型的综合竞争力和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 公司也将持续拓展新能源汽车产品的覆盖范围, 以

多元化的产品矩阵满足不同目标市场用户需求，覆盖更广泛的细分市场，助推公司新能源汽车销量实现更快增长。

此外，公司未来将加强在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领域的集成创新和核心零部件的成本控制，通过核心零部件的技术升级以及相关零部件集成化、模块化、标准化推动成本下降，提升经济效益。在动力电池方面，公司将凭借长期的动力电池生产经验及持续的研发投入，通过提升电池能量密度、优化设计理念推动电池成本的持续下降。在电机电控方面，公司掌握了包括 IGBT 在内的核心技术，未来通过电机、电控及相关零部件的高度集成，在大幅压缩相关部件重量、空间的同时，实现成本的显著下降。未来，随着公司新能源汽车销量的提升，相关业务规模经济愈加显著，也将一定程度的抵消补贴退坡带来的冲击，并提升公司于市场竞争中的成本优势。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两年，发行人现金流量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

#### 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266.80	1,474,10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424.80	-2,088,144.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741.80	661,034.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849.80	1,167,429.70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74,100.70 万元和 4,539,266.8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3,065,166.10 万元，增幅为 207.93%。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8,144.60 万元和 -1,444,424.8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同比变动 30.83%，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9-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61,034.50 万元和 -2,890,741.8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同比变动 -537.31%，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发行债券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9-2020 年，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 1,167,429.70 万元和 1,373,849.8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17.68%，2020 年，由于应收票据贴现规模及应付账款规模同比增长影响，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大幅上升。虽然公司受到持续推进在建项目的建设及当期债务偿还力度的影响，投资活动现金及筹资活动现金继续保持流出态势，但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呈下降态势，且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远大于投资与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净额之和，故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同期有所增长。

#### 四、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2020年末，除18亚迪绿色债（18亚迪G1）和19亚迪绿色债（19亚迪G1）外，发行人公开发行人尚未兑付的其他债券信息如下：

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待偿还余额 (亿元)	报告期付息 情况	报告期兑 付情况
20 亚迪 01	2020-04-22	5 (3+2)	20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9 亚迪 03	2019-08-09	5 (3+2)	25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9 亚迪 Y1	2019-06-21	2 (2+N)	5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9 亚迪 01	2019-02-22	5 (3+2)	25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8 亚迪 02	2018-08-22	4 (2+2)	16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8 亚迪 01	2018-04-12	5 (3+2)	30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17 亚迪 01	2017-06-15	5 (3+2)	15	顺利付息	无须兑付

#### 五、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综上，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具备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公司EBITDA对利息的覆盖程度较好，有很强的长期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综合来看，公司对于本期债券的保障能力较强。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